

# 庆元县人民政府文件

庆政发〔2022〕27号

## 庆元县人民政府关于给予练端炳和吴珍 两名同志见义勇为行政奖励的决定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直属各单位：

为弘扬见义勇为精神，传递社会正能量，加强我县道德模范建设，经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决定给予练端炳、吴珍两名同志嘉奖一次。

练端炳，男，1981年10月出生，浙江省庆元县松源街道熏山下村人。

2022年6月18日16时许，练端炳在五都薰山下村民李启福家附近防汛抢险时，发现84岁的李启福被压在从后山滑落下来的泥土中，现场山体还不断有雨水冲下和泥土滑落，情况十分紧急，

李启福随时有生命危险。练端炳不顾个人安危，把救人放在第一位，冒着山体随时可能再次滑坡的风险，用手和耙子扒开压在老人身上的泥土，用尽全力把老人救了出来，并转移到安全地带。练端炳同志不顾个人安危，勇救被埋人员，事迹突出。

吴珍，男，1965年6月生，浙江省庆元县松源街道石龙社区人。

2022年6月30日10时许，吴珍与同事办事途中路过周墩大桥时发现一名小男孩吴飞语不慎掉入河中，拼命挣扎。吴珍立即向溺水者跑去，丝毫未顾忌河水深度及河流里的漩涡，跳入河中向溺水者吴飞语游去，并将吴飞语拖至岸边，与同事一起将吴飞语拉上岸，见吴飞语嘴唇发紫，用手拍打吴飞语后背帮助其将水吐出，待其情况好转后，将吴飞语送至家里附近后离开。吴珍同志不顾个人安危，成功挽救落水者生命，事迹突出。

见义勇为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一项崇高的社会公益事业。全县广大干部职工和群众要以他们为榜样，学习他们临危不惧、舍己为人的勇敢精神和高尚品德，以树立良好社会风气为己任，自觉维护国家和集体利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创建平安庆元、构建和谐社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庆元县人民政府

2022年11月21日